



f550g

**行车记录仪
使用说明书**

目录

有关本手册	4
FCC Statement	4
WEEE 通知.....	5
CE Regulatory Notice	5
电池警告	5
安装需知	6
注意事项	6
1 介绍	8
1.1 功能	8
1.2 包装清单	8
1.3 产品概要	9
2 入门	10
2.1 插入存储卡	10
2.2 安装在车内	11
2.2.1 调整设备位置.....	11
2.2.2 调整设备位置.....	12
2.3 连接电源	13
2.4 LED 指示灯	14
2.5 设备开/关	15
2.5.1 自动开/关	15
2.5.2 手动开/关及设备复位	15
2.5.2.1 手动开机.....	15
2.5.2.2 关机	15

2.5.2.3	重置设备.....	15
2.6	初始设置	16
2.6.1	时间设置.....	16
2.6.2	自动摄像.....	16
2.6.3	设置卫星时间同步	17
2.6.4	时区设置.....	17
2.6.5	设置世界时间代码（UTC）	18
3	使用行车记录仪	19
3.1	摄像	19
3.1.1	拍摄画面.....	19
3.1.2	行驶中摄像.....	20
3.1.3	紧急摄像.....	20
3.1.4	停止/开始摄像	21
3.1.5	拍摄照片.....	21
3.1.6	HDR 高动态范围成像.....	21
3.1.7	车前灯警示音.....	21
3.1.8	驾驶休息提醒.....	22
3.1.9	车道偏移侦测.....	22
3.1.10	前车车距侦测.....	23
3.1.11	前车发动警示音.....	24
3.1.12	停车模式.....	25
3.1.13	测速照相提示.....	27
3.1.14	功能快显四格图.....	28
3.2	播放视频与照片.....	29
3.2.1	播放视频.....	29

3.2.2	查看照片.....	30
3.2.3	播放画面.....	30
3.2.4	文件删除.....	31
4	调整设置.....	32
4.1	使用菜单.....	32
4.2	菜单选项.....	33
5	安装软件.....	37
6	SuperCar.....	38
7	规格.....	39

有关本手册

本文件中的内容信息仅供参考，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本公司已尽量确保本使用手册的正确与完整。但有任何错误与遗漏，概不负责。厂家保留不需事先通知，直接更改技术规格的权利。

FCC Statement

This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pursuant to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These limit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harmful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This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 frequency energy and, if not installed and us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structions,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communications.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If this equipment does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elevision reception, which can be determined by turning the equipment off and on, the user is encouraged to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Reorient or relocate the receiving antenna.
- Increase the separation between the equipment and receiver.
- Connect the equipment into an outlet on a circuit different from that to which the receiver is connected.
- Consult the dealer or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help.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FCC Caution: Any changes or modifications not expressly approved by the party responsible for compliance could void the user's authority to operate this equipment.

WEEE通知

在欧盟有关用户处理私人生活废弃电子和电机产品和/或电池的指令



产品上或包装上有此一符号，表示此产品不能做为生活垃圾处理。您必需按摄像有关的电子和电机产品和/或电池回收办法的规定，处理您的废电子和电机产品和/或电池。有关这类产品和/或电池的回收细节，请联系当地的市政府、您购买该产品的商店或您的家庭垃圾处理公司。



材料的回收有助于保护自然资源，并确保能以保护人类健康与环境的方式回收。

CE Regulatory Notice

The product herewith complies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Low Voltage Directive 2006/95/EC, the EMC Directive 2014/30/EU, the R&TTE Directive 1999/5/EC and the RoHS Directive 2011/65/EC.

电池警告

- ❖ 禁止拆解、撞击、挤压或投入火中，切勿使电池短路。请勿将电池放置于高温环境中，若出现严重鼓胀请勿继续使用。
- ❖ 请务必使用本系统进行充电。电池处置不当可能导致爆炸。
- ❖ 请将电池置于儿童无法触及之处。
- ❖ 电池暴露在明火下可能爆炸。处理电池时切勿放入火中。
- ❖ **切勿自行更换电池,更换不当会有爆炸危险,请交由经销商进行更换。**
- ❖ 请按照当地法规处理废电池。

安装需知

1. 本产品应安装在靠近后视镜之处，并尽量接近前挡风玻璃正中央上方位置，以获得最好的视野。
2. 确定镜头是在挡风玻璃雨刷的范围内，确保视野良好，即使雨天也同样好。
3. 不要用手指触摸镜头。手指上的油脂可能会留在镜头上，导致摄像或摄影不清楚。定期清洁镜头。
4. 不要将产品安装在有色车窗上。因为这样会损坏浅色薄膜。
5. 确定安装位置不会受有色车窗的阻碍。
6. 本设备仅适用产品所附之电源适配器，请勿使用其他厂牌以免设备烧毁或导致电池爆炸。

注意事项

- ❖ 使用者须遵守当地法律并以行车安全为优先考量，请勿于行车中操作本设备。
- ❖ 使用设备前请先确认日期与时间已设置完成。
- ❖ **SuperCar** 软件请在电子地图正常运作的环境下使用。
- ❖ 本产品内建固件功能仅供参考使用，请依实际路况为准。
- ❖ **GPS** 之定位结果仅供使用者参考，不应影响实际之驾驶行为，本设备无法确保其定位正确性。
- ❖ **GPS** 之定位正确性可能有所差异，包括受天候及使用地点（高楼 / 隧道 / 地下道 / 树林）所影响，且 **GPS** 讯号无法穿透建筑物及含金属成份之汽车隔热纸。
- ❖ **GPS** 收讯品质与个别硬体特性有所不同，本设备无法判断因硬体差异所造成的不同定位结果。

- ❖ 本设备显示之时速、方位、测速照相设置点距离警示等数值会因外在环境因素影响而有所误差，仅供使用者参考。
- ❖ 本设备仅供使用于非商业用途，适用法律允许的最大限度内，本公司对使用者因使用本设备造成之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 本产品使用时会变热，这属于正常现象。
- ❖ 产品使用或操作不当可能导致产品或其附件损坏，并会使保修失效。

开始使用本设备视为同意以上声明事项。

1 介绍

谢谢购买这套先进的行车记录仪。这套设备专门用在行车时的实时摄像。

1.1 功能

- 全高清摄像 (1920x1440@30fps)
- 2.31 吋 RGB 三原色超精细显示屏
- 132° 全模造玻璃广角镜头
- 多项驾驶安全提示功能
- 碰撞侦测时自动紧急摄像
- 支持 Micro SDHC 等级 10 以上，最高支持 32GB

1.2 包装清单

以下为包装清单。如果有任何遗漏或损坏项目，请立即联系您的经销商，外观请依内容物实际状况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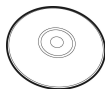
行车记录仪



快速入门手册



光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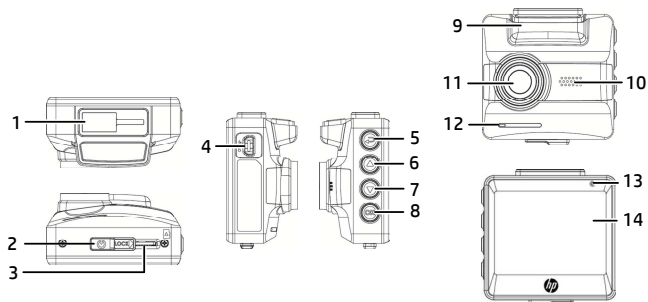
托架



电源适配器



1.3 产品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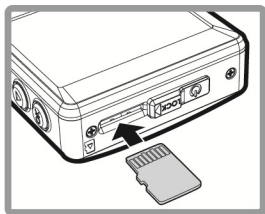
编号	项目
1	托架插孔
2	电源开关
3	存储卡插槽
4	USB /电源接孔
5	返回按钮 (↶)
6	向上按钮 (▲)
7	向下按钮 (▼)

编号	项目
8	输入按钮 (OK)
9	卫星定位天线
10	扬声器
11	广角镜头
12	麦克风
13	LED 指示灯
14	屏幕

2 入门

2.1 插入存储卡

将存储卡之黄金接触点面朝上，以及设备屏幕面朝上，如图示插入存储卡。推入存储卡直到咔嗒一声，插入定位为止。



取出存储卡

推存储卡，弹出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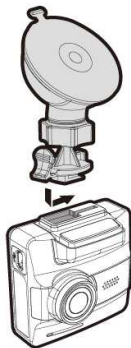
注:

1. 设备在开机状态时，不要取出或插入存储卡，以免损坏存储卡。
2. 请使用 **Micro SD** 卡等级 **10** 以上，最高支持 **32GB**。
3. 使用前请先格式化 **Micro SD** 存储卡。
4. 取出存储卡时，小心存储卡快速弹出导致遗失存储卡，此为存储卡插槽具弹片特性，便于使用者易于取出。

2.2 安装在车内

2.2.1 调整设备位置

1. 将托架卡榫推入设备上方的托架插孔中，直到听到咔嗒声固定。



2. 用酒精擦拭托架的吸盘及挡风玻璃，并等待酒精干透。将托架的吸盘轻压于挡风玻璃上，再按下托架的夹子固定托架。



3. 确认托架已牢牢固定。

2.2.2 调整设备位置

1. 松开旋钮，将设备垂直或水平方向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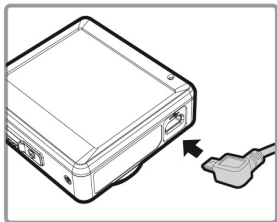


2. 锁紧旋钮，并确认设备已牢牢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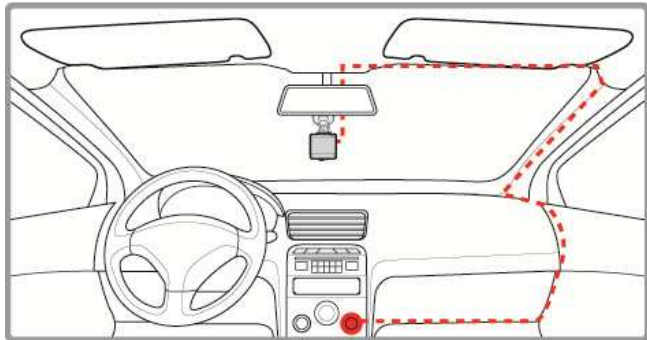
2.3 连接电源

限使用产品所附之电源适配器，启动设备以及充电。

1. 将电源适配器的一端连接到设备的 USB / 电源接孔。电源连接孔输入直流电压5V/1A。



2. 将电源适配器的另一端插接汽车内的香烟点火器的插孔。汽车引擎一旦发动，设备即自动开机。车充输入直流电压12/24V。



注：

本设备应安装在靠近后视镜之处，并尽量接近前挡风玻璃正中央上方位置，以获得最好的视野。

电池状态指示：

图标	说明
	电池电量充足。
	电池剩余三分之二电量。
	电池剩余三分之一电量。
	电池电量已耗尽。
	电池充电中。
	使用电源适配器为电池充电，电池电量已充足。

注：

1. 如果环境温度达到 45°C 或以上，则电源适配器仍然可以供电给设备，但不会为锂聚合物电池充电，这是锂电池的特性，不是故障。
2. 当环境温度低于 0°C 时，连接电源时可启动设备但无法操作，当温度高于 0°C 后设备即会自动自动摄像。

2.4 LED 指示灯

状态说明	LED 指示灯颜色
未开机充电中	红灯
未开机充电已满	LED 指示灯熄灭
开机充电中	红灯
开机充电已满	绿灯
待机 / 待机中且屏幕关闭	绿灯
摄像中 / 摄像中且屏幕关闭	红灯闪烁

2.5 设备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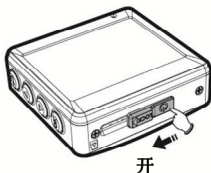
2.5.1 自动开/关

汽车引擎一旦发动，设备就自动开机。如果启动 **自动摄像** 功能，则在设备开机后，即开始自动摄像。请参阅 **自动摄像** (2.6.2)。

2.5.2 手动开/关及设备复位

2.5.2.1 手动开机

拨动**电源开关**，并确认电源开关已锁住存储卡插槽。



2.5.2.2 关机

拨动**电源开关**并确认已解开存储卡插槽，设备开始进入关机程序。请等待设备完成关机程序后再取出存储卡或重新启动，以避免造成录制文件毁损。



2.5.2.3 重置设备

当设备因不明因素导致无法正常操作，请拨动**电源开关**并确认存储卡为可取出状态，约 7 秒后再拨动电源开关，重新启动设备完成开机。

2.6 初始设置

在使用设备之前，在使用设备之前，我们建议先设置正确的日期与时间，并启动自动摄像功能

2.6.1 时间设置

设置正确的日期与时间，其方式如下：

1.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停止摄像。
2. 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3. 按 ▲/▼ 按钮，选择**时间设置**，再按 OK 按钮。
4. 按 ▲/▼ 按钮，调整数值，再按 OK 按钮，转移到另一个字段。
5. 重复步骤4，直到完成日期与时间设置。



2.6.2 自动摄像

自动摄像默认为开启，当设备开机后会自动启动摄像。若自动摄像在关闭的状态下请依循以下步骤开启：

1.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停止摄像。
2. 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3. 按 ▲/▼ 按钮，选择**自动摄像**，再按 OK 按钮。
4. 按 ▲/▼ 按钮，选择**开**，再按 OK 按钮。
5. 按 ↶ 按钮退出菜单。



2.6.3 设置卫星时间同步

要设置正确的卫星时区(卫星时间同步), 其方式如下:

1. 如果正在摄像, 需先按 ▼ 按钮, 停止摄像。
2. 按 ↶ 按钮, 进入 OSD 菜单。
3. 按 ▲/▼ 按钮, 选择**卫星时间同步**, 再按 OK 按钮。
4. 按 ▲/▼ 按钮, 选择**开**, 再按 OK 按钮。

2.6.4 时区设置

1. 如果正在摄像, 需先按 ▼ 按钮, 停止摄像。
2. 按 ↶ 按钮, 进入 OSD 菜单。
3. 按 ▲/▼ 按钮, 选择**时区设置**按 OK 按钮, 再按 ▲/▼ 按钮选择所在国家之正确时区, 再按 OK 按钮,这样就完成时间同步设置。

注:

1. 若开启 **卫星时间同步**, 当卫星定位完成时设备时间会依 时区设置 的卫星时间自动进行校正。请参阅(4.2)。
2. 若卫星无法定位完成, 设备时间会依使用者自定义时间为准。

2.6.5 设置世界时间代码 (UTC)

根据您的位置，您可能需要更改行车记录仪的当前UTC设置，以便在检测到GPS信号时更新正确的日期和时间。

1. 如果正在进行录制，请按 ▼ 按钮停止录制。
2. 按 ↶ 按钮打开OSD菜单。
3. 使用 ▲ 或 ▼ 按钮导航至 "卫星同步" 选项，并按 "确定" (OK) 按钮。确保选择 "开" 设置，并再次按 "确定" (OK) 按钮查看UTC设置。
4. 请参阅下面的UTC地图，使用 ▲ 或 ▼ 按钮选择所需设置，并按 "确定" (OK) 按钮确认设置。
5. 按 ↶ 按钮退出菜单。

City	UTC	City	UTC	City	UTC	City	UTC	City	UTC
Accra	0	Budapest *	+1	Houston *	-6	Melbourne	+10	Santiago	-4
Addis Ababa	+3	Buenos Aires	-3	Indianapolis *	-5	Mexico City *	-6	Santo Domingo	-4
Adelade **	+9	Cairo	+2	Islamabad	+5	Miami *	-5	São Paulo	-3
Algiers	+1	Calgary *	-7	Istanbul *	+2	Minneapolis *	-6	Seattle *	-8
Almaty	+6	Canberra	+10	Jakarta	+7	Minsk	+3	Seoul	+9
Amman *	+2	Cape Town	+2	Jerusalem *	+2	Montevideo	-3	Shanghai	+8
Amsterdam *	+1	Caracas **	-4	Johannesburg	+2	Montreal *	-5	Singapore	+8
Anadyr	+12	Casablanca *	0	Kabul **	+4	Moscow	+4	Sofia *	+2
Anchorage *	-9	Chicago *	-6	Karachi	+5	Mumbai **	+5	St. John's **	-3
Ankara *	+2	Columbus *	-5	Kathmandu **	+5	Nairobi	+3	Stockholm *	+1
Antananarivo	+3	Copenhagen *	+1	Khartoum	+3	Nassau *	-5	Suva	+12
Asuncion	-4	Dallas *	-6	Kingston	-5	New Delhi **	+5	Sydney	+10
Athens *	+2	Dar es Salaam	+3	Kinshasa	+1	New Orleans *	-6	Taipei	+8
Atlanta *	-5	Darwin **	+9	Kiritimati	+14	New York *	-5	Tallinn *	+2
Auckland	+12	Denver *	-7	Kolkata **	+5	Oslo *	+1	Tashkent	+5
Baghdad	+3	Detroit *	-5	Kuala Lumpur	+8	Ottawa *	-5	Tegucigalpa	-6
Bangalore	+5	Dhaka	+6	Kuwait City	+3	Paris *	+1	Tehran **	+3
Bangkok	+7	Doha	+3	Kyiv *	+2	Perth	+8	Tokyo	+9
Barcelona *	+1	Dubai	+4	La Paz	-4	Philadelphia *	-5	Toronto *	-5
Beijing	+8	Dublin *	0	Lagos	+1	Phoenix	-7	Vancouver *	-8
Beirut *	+2	Edmonton *	-7	Lahore	+5	Prague *	+1	Vienna *	+1
Belgrade *	+1	Frankfurt *	+1	Las Vegas *	-8	Reykjavik	0	Warsaw *	+1
Berlin *	+1	Guatemala	-6	Lima	-5	Rio de Janeiro	-3	Washington DC *	-5
Bogota	-5	Halifax *	-4	Lisbon *	0	Riyadh	+3	Winnipeg *	-6
Boston *	-5	Hanoi	+7	London *	0	Rome *	+1	Yangon **	+6
Brasilia	-3	Harare	+2	Los Angeles *	-8	Salt Lake City *	-7	Zagreb *	+1
Brisbane	+10	Havana *	-5	Madrid *	+1	San Francisco *	-8	Zürich *	+1
Brussels *	+1	Hong Kong	+8	Managua	-6	San Juan	-4		
Bucharest *	+2	Honolulu	-10	Manila	+8	San Salvador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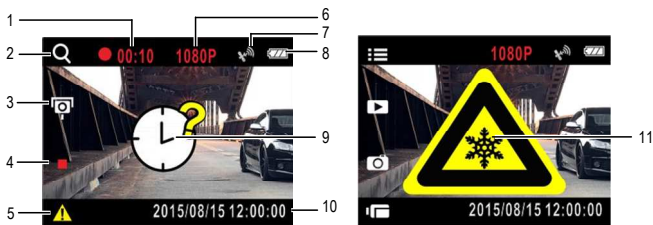
* 调整夏令时 (DST) 时，请确保向UTC偏差加1小时

** 以下地区可能需要向夏令时 (DST) 加半小时

3 使用行车记录仪

3.1 摄像

3.1.1 拍摄画面



编号	项目	说明
1	时间	显示摄像期间。
2	四格图	按  按钮，进入快显四格图功能。
3	新增自定义测速点	按  按钮，进入新增自定义测速点功能。
4	停止摄像	按  按钮，停止摄像。
5	紧急摄像	按 OK 按钮，进入手动紧急摄像功能。
6	图像分辨率	显示当前的图像分辨率。
7	GPS图标	当 GPS 定位后，屏幕会出现  图标。
8	电池	显示电池剩余之电量。

9	日期与时间设置提示	提示尚未设置日期与时间。
10	日期与时间	显示当前拍摄的日期与时间。
11	温度	当环境温度低于 0°C，会出现此提示画面，不可进行操作。

3.1.2 行驶中摄像

当汽车引擎发动以及**自动摄像**功能打开时，设备即自动开机并开始摄像。当引擎熄火时设备自动停止摄像并进行关机。

注：

有些汽车当引擎熄火时还会继续摄像，若有此情况请以手动方式关掉香烟点火器，或将电源适配器从香烟点火器拆下。

3.1.3 紧急摄像

开启紧急摄像，其方式如下：

1. 在摄像中按压 **OK**按钮将会进入紧急摄像模式，并于屏幕左上角会显示“**紧急摄像**”字样，在紧急摄像模式中录下的文件会被保护起来。
2. 按下 **▼** 即会停止摄像。



注：

1. 如果开启 **碰撞侦测** 功能并侦测到碰撞，则设备会自动启用紧急摄像。请参阅 (4.2)。
2. 紧急摄像的文件会被另外储存成被保护的文件，避免文件被循环摄像覆盖，8G（含以上）存储卡约可储存 10 组紧急摄像文件。当紧急摄像的文件已满，屏幕会出现“**紧急摄像文件已满**”的警示，设备并会自动删除第一笔紧急摄像的文件。

3.1.4 停止/开始摄像

1. 按 ▼ 按钮，停止摄像。
2. 按 OK 按钮，开始摄像。

注:

1. 可设置每个摄像文件之摄像时间为 3 或 5 分钟。请参阅 (4.2)。
2. 设备会保存记忆卡中的摄像。如果记忆卡容量已满，则记忆卡中最旧的文件会被盖掉。

3.1.5 拍摄照片

您可以用本设备拍摄现场。

1.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停止摄像。
2. 再按下 ▼ 进行拍摄。



3.1.6 HDR高动态范围成像

本设备在FHD 1920 x 1080 @30fps状态下会启动HDR(高动态范围成像)，其目的为在高对比、高反差环境下，改善暗处及亮度可见度。

3.1.7 车前灯警示音

若开启车前灯警示音，当设备感测到摄像面亮度不足时 (例如：车辆行驶于阴雨、夜晚、地下室、停车场、隧道…等光线不足的环境)，设备会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

1.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停止摄像。
2. 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3. 按 ▲/▼ 按钮，选择车前灯警示音功能选单，再按 OK 按钮。
4. 按 ▲/▼ 按钮，选择开，再按 OK 按钮。
5. 按 ↶ 按钮退出菜单。



3.1.8 驾驶休息提醒

若开启**驾驶休息提醒**，当开机摄像达 1 小时后，设备会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并每隔三十分钟重复警示。

1.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停止摄像。
2. 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3. 按 ▲/▼ 按钮，选择**驾驶休息提醒**功能选单，再按 OK 按钮。
4. 按 ▲/▼ 按钮，选择**开**，再按 OK 按钮。
5. 按 ↶ 按钮退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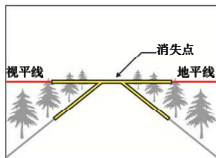
3.1.9 车道偏移侦测

若开启**车道偏移侦测**，当卫星定位完成后，行车时速达 50 km/h (31 mile/h) 以上且偏离行驶车道或变换车道时，设备会发出提示音与警示画面提醒。

1.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停止摄像。
2. 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3. 按 ▲/▼ 按钮，选择**车道偏移侦测**功能选单，再按 OK 按钮。
4. 按 ▲/▼ 按钮，选择**开**，再按 OK 按钮。
5. 按 ↶ 按钮退出菜单。



6. 启用车道偏移侦测后，屏幕中央会显示对齐图标 ，使对齐图标的水平线与路面的视平线重迭，并使对齐图标的两边斜线与行驶车道平行对齐。安装时，请确认对齐图标不会被物体遮蔽（例如：引擎盖），若线段的端点被遮蔽可能会造成系统误判。



注：



1. 设备必须在卫星定位已完成的状态下才能作用 **车道偏移侦测**，使用此功能时请确认设备的卫星定位已完成。卫星定位功能依购买机型而定。
2. 启动车道偏移侦测、前车车距侦测、前车发动警示音等功能后，皆可参照此对齐方式提高设备判断的准确性。
3. 在阴雨、夜晚或光线不足的环境下启用 **车道偏移侦测**，设备可能会发生误判，道路驾驶请依实际路况作判断。
4. 该功能仅在下列影像分辨率适用: 1080P/60fps, 1080P/30fp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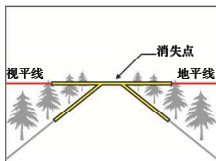
3.1.10 前车车距侦测

若开启**前车车距侦测**，当卫星定位完成后，行车时速达 60 km/h (37 mile/h) 以上且与前方车距低于 20 米时，设备会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

1.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停止摄像。
2. 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3. 按 ▲/▼ 按钮，选择**前车车距侦测**功能选单，再按 OK 按钮。
4. 按 ▲/▼ 按钮，选择**开**，再按 OK 按钮。



- 按  按钮退出菜单。
- 启用**前车车距侦测**后，屏幕中央会显示对齐图标 ，使对齐图标的水平线与路面的视平线重迭，并使对齐图标的两边斜线与行驶车道平行对齐。安装时，请确认对齐图标不会被物体遮蔽（例如：引擎盖），若线段的端点被遮蔽可能会造成系统误判。







注:



- 设备必须在卫星定位已完成的状态下才能作用**前车车距侦测**，使用此功能时请确认设备的卫星定位已完成。卫星定位功能依购买机型而定。
- 在阴雨、夜晚或光线不足的环境下启用**前车车距侦测**，设备可能会发生误判，道路驾驶请依实际路况作判断。
- 该功能仅在下列影像分辨率适用: 1080P/60fps, 1080P/30fp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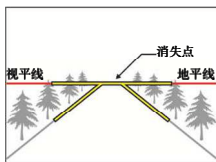
3.1.11 前车发动警示音

若开启**前车发动警示音**，设备将在卫星定位完成且车辆处于静止状态达 20 秒时启动判定。当前方车辆移动使设备侦测到镜头前的影像有所变化时，设备会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

-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按钮，停止摄像。
- 按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 按  按钮，选择**前车发动警示音**功能选单，再按 **OK** 按钮。
- 按  按钮，选择**开**，再按 **OK** 按钮。



- 按  按钮退出菜单。
- 启用**前车发动警示音**后，屏幕中央会显示对齐图标 ，使对齐图标的水平线与路面的视平线重迭，并使对齐图标的两边斜线与行驶车道平行对齐。安装时，请确认对齐图标不会被物体遮蔽（例如：引擎盖），若线段的端点被遮蔽可能会造成系统误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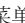





注:

- 当您在左(右)转待车时或等红灯时，有机车或人员在您前方走过，设备会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再间隔30秒后才会再度提醒。
- 设备必须在卫星定位已完成的状态下才能作用**前车发动警示音**，使用此功能时请确认设备的卫星定位已完成。卫星定位功能依购买机型而定。
- 在阴雨、夜晚或光线不足的环境下启用**前车发动警示音**，设备可能会发生误判，道路驾驶请依实际路况作判断。
- 若启用**前车发动警示音**，在首次警示后设备将于 30 秒之后重新判定，若车辆依然处于静止状态且设备侦测到镜头前的影像有所变化时，设备会再次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
- 该功能仅在下列影像分辨率适用: 1080P/60fps, 1080P/30fps

3.1.12 停车模式

若开启**运动与碰撞探测**或**震动探测**，可透过本设备监控车辆停置时的状况。

-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按钮，停止摄像。
- 按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 按  按钮，选择**停车模式**功能选单，再按 **OK** 按钮。
- 按  按钮，选择**震动探测**或**运动与碰撞探测**，再按 **OK** 按钮。

5. 按  按钮退出菜单。

项目	说明
震动探测	若设备在开机状态下，电源适配器断电时屏幕会出现“等待 60 秒后进入震动探测，或按 OK 按钮取消并关机”；意指经过 60 秒后系统会自动进入震动探测的模式，并等待三分钟车内人员下车之后开始进行探测，当设备探测到车体受外力震动时会自动启动紧急摄像，持续摄像的时间为 90 秒，且录制下来的档案会被保护起来；60 秒内若按 OK 按钮则会使设备关机，不会启动震动探测。
运动与碰撞探测	若设备在开机状态下，电源适配器断电时屏幕会出现“等待 10 秒后进入运动与碰撞探测，或按 OK 按钮关机”；意指经过 10 秒后系统会自动进入运动与碰撞探测模式，当设备探测到镜头前任何物体移动时会自动启动摄像，或探测到车体受外力碰撞时会自动启动摄像，持续摄像的时间为 10 秒，当影像再次探测到异常时，会再继续摄像 10 秒，直到未再探测到异常后停止摄像；10 秒内若按 OK 按钮则会使设备关机，不会启动运动与碰撞探测。
关	没有任何停车监控。

注：

1. 在电池充满与状态良好的情况下，运动与碰撞探测可连续摄像时间约 20 分钟。
2. 电池的蓄电能力会随着设备使用逐渐减少，此为电池的正常现象。
3. 停车模式所录制的档案皆放置于紧急摄像资料夹中。

3.1.13 测速照相提示

测速照相提示预设为开启，当卫星定位完成且车辆接近测速照相机时，设备会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若测速照相提示在关闭的状态下请依循以下步骤开启：



1.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停止摄像。
2. 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3. 按 ▲/▼ 按钮，选择**测速照相提示**功能选单，再按 OK 按钮。
4. 按 ▲/▼ 按钮，选择**开**，再按 OK 按钮。
5. 按 ↶ 按钮退出菜单。
6. 当卫星定位完成且车辆接近测速照相机时，设备会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若警示画面显示为红色，表示行车时速已超过该路段的限速，提醒道路驾驶应减速慢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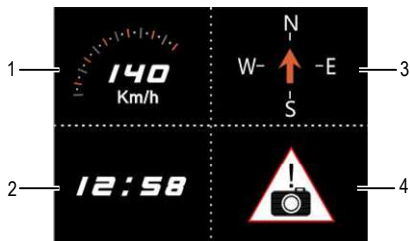


注：

测速照相提示的功能必须具有该国或该地区的测速照相图资，若至其他国家或地区使用，可能造成此功能无法作用。本产品不保证测速照相的图资包含您所在的国家，若功能无法使用请与当地经销商确认。

3.1.14 功能快显四格图

当设备在录影期间按下  按钮，即进入功能快显四格图，可查看行车相关讯息。再按一次  按钮，即可回到摄像画面。



编号	项目
1	行驶速度
2	时间

编号	项目
3	行驶方向
4	测速照相设置点警示

注：

设备必须在卫星定位已完成的状态下才能作用行驶速度、行驶方向与测速照相提示，否则仅以灰色图标显示。卫星定位功能依购买机型而定。

3.2 播放视频与照片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停止摄像。

1. 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2. 按 ▲/▼ 按钮，选取档案播放，再按 OK 按钮。
3. 按 ▲/▼ 按钮，选取您要浏览的档案类别，再按 OK 按钮。
4. 按 ▲/▼ 按钮，检视上一个/下一个档案，再按 OK 按钮，检视全屏幕中档案。



注:

您可以从待机屏幕，按 ▲ 按钮直接进入播放模式，最后的录影会显示在屏幕上。

3.2.1 播放视频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停止摄像。

1. 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2. 按 ▲/▼ 按钮选取**文件播放**，再按 OK 按钮。
3. 按 /▼ 按钮选取**一般摄像**或**紧急摄像**，再按 OK 按钮。
4. 按 ▲/▼ 按钮，浏览所要的摄像文件，再按 OK 按钮，播放视频。
5. 按 ▼ 按钮，暂停播放。再按一次，即可恢复。
6. 按 ▲ 按钮，4倍速率快转播放。按 ▼ 按钮恢复正常播放。
7. 按 ▲ 按钮，4倍速率倒转播放。按 ▼ 按钮恢复正常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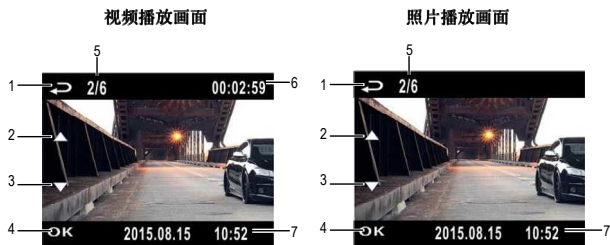


3.2.2 查看照片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停止摄像。

1. 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2. 按 ▲/▼ 按钮，选取**文件播放**，再按 OK 按钮。
3. 按 ▲/▼ 按钮，选取**照片**，再按 OK 按钮。
4. 按 ▲/▼ 按钮，浏览所要的照片文件，再按 OK 按钮，查看全屏画面。

3.2.3 播放画面



编号	项目	说明
1	文件选取(返回)	按 ↶ 按钮，回到文件选取显示。
2	前一个文件	按 ▲ 按钮，查看前一个视频(照片) 文件。
3	下一个文件	按 ▼ 按钮，查看下一个视频(照片) 文件。
4	播放文件	按 OK按钮，播放视频(照片) 。
5	播放文件页数	显示目前播放第几个档案及播放档案总数。
6	播放时间	显示当前视频的播放时间
7	日期与时间	显示摄像日期与时间。

3.2.4 文件删除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停止摄像。

1. 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2. 按 ▲/▼ 按钮,选取**文件删除**,再按 **OK** 按钮。
3. 按 ▲/▼ 按钮,选取文件类型,再按 **OK** 按钮。
4. 按 ▲/▼ 按钮,选取您想要删除的文件,再按 **OK** 按钮,进入删除菜单。
5. 按 ▲/▼ 按钮,选取一个选项。



项目	说明
删除单档	删除目前的文件。
删除全部	删除全部文件。

6. 按 **OK** 按钮,确认删除。

注:

删除的文件不能恢复。删除前确保文件留有备份。

4 调整设置

4.1 使用菜单

您可以通过屏幕显示的菜单自定义常规设置。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主机停止摄像。

1. 按 ⬅ 按钮，打开 OSD 菜单。
2. 按 ▲/▼ 按钮，选取菜单选项，再按 OK 按钮，进入选取的菜单。
3. 按 ▲/▼ 按钮，选取所要的设置，再 OK 按钮，确认设置。
4. 按 ⬅ 按钮退出菜单。

4.2 菜单选项

菜单选项与可用选项的详细说明，请参考下表。

菜单选项	说明	可用选项
文件播放	选取您要查看的文件类型。	照片 / 摄像 / 紧急摄像
图像分辨率	设置摄像图像分辨率。	1920 x 1440 / 30 fps 1920 x 1080 / 60 fps 1920 x 1080 / 30 fps 1920 x 1080 / 30 fps HDR 1280 x 720 / 120 fps
时区设置	选择所在国家之正确时区。	时区设置出厂设置在“+08”位置
时间设置	设置日期与时间。	按 ▲/▼ 按钮调整数值， 按 OK 按钮切换字段与确认
时间打印	启用/停用日期打印。	开 / 关
声音记录	启用/停用声音记录。	开 / 关
音效设置	启用/停用音效设置。	音量1 / 音量2 / 音量3 / 关
屏幕设置	设置摄像开始后自动关机的时间。	开 / 30秒关闭 / 3分钟关闭 / 关
自动摄像	启用/停用设备开机后自动摄像的功能。	开 / 关
摄像间隔	设置每个摄像文件的摄像期间。	1分钟 / 3分钟
EV	设置曝光补偿。	按 ▲/▼ 按钮设定曝光值，可自定于+1.0~-1.0之间
速度单位	选择显示的速度单位。	KM/H / mph
卫星系统	选择所在地的卫星系统。	GPS / GLONASS

菜单选项	说明	可用选项
卫星状态	显示目前卫星讯号接收的状态。	
卫星时间同步	自动与当地的卫星时间同步。开启此功能后设备将优先显示卫星时间，并且无法手动将时间变更。(建议勿任意调整时区)。	开 / 关
车前灯警示音	当设备感测到摄像面亮度不足时 (例如: 车辆行驶于阴雨、夜晚、地下室、停车场、隧道…等光线不足的环境), 设备会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	开 / 关
驾驶休息提醒	当开机摄像达 1 小时后, 设备会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 并每隔三十分钟重复警示。	开 / 关
车道偏移侦测	当卫星定位完成后, 行车时速达 50 km/h (31 mile/h) 以上且偏离行驶车道或变换车道时, 设备会发出提示音与警示画面提醒。	开 / 关
前车车距侦测	当卫星定位完成后, 行车时速达 60 km/h (37 mile/h) 以上且与前方车距低于 20 米时, 设备会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	开 / 关
前车发动警示音	设备将在卫星定位完成且车辆处于静止状态达 20 秒时启动判定。当前方车辆移动使设备侦测到镜头前的影像有	开 / 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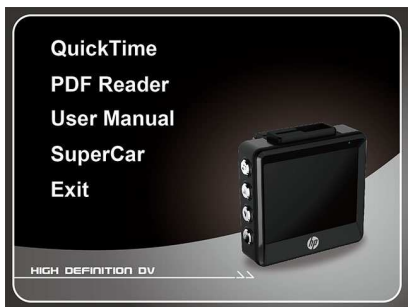
菜单选项	说明	可用选项
	所变化时，设备会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	
碰撞侦测	当车辆发生碰撞并使设备检测到震动时，设备会自动启动紧急摄像。	高灵敏度 / 中灵敏度 / 低灵敏度 / 关
停车模式	备监控车辆停置时的状况。	震动探测 / 运动与碰撞探测 / 关
测速照相提示	当车辆接近测速照相机时，系统发出警示音。	开 / 关
自定义 限速提示	自定义车速上限，当车速超过设定值设备会发出警示音与警示画面提醒。当互相转换公制或英制设置后，该功能会自动关闭，须重新启动并再次设置车速上限。	按 ▲/▼ 按钮设置车速上限。当选择公制单位(KM/H)时，可自定义于 50km/h~200 km/h 之间。；当选择英制单位(mph)时，可自定义于 10mph~85mph 之间。
自定义 测速点管理	新增自定义测速点：卫星定位后手动新增测速照相位置，可新增 200 笔测速点至内建系统中。 删除自定义测速点：将系统内所有新增的测速点数据最后一笔删除/删除全部测速点。	新增自定义测速点 / 删除最后一笔 / 删除全部测速点
WDR	在高对比、高反差的环境下，呈现明暗相近的清晰画质。	开 / 关
语言设置	设置屏幕显示菜单语言。	根据商品实际出货地区

菜单选项	说明	可用选项
文件删除	删除文件。	照片 / 摄像 / 紧急摄像
格式化	格式化记忆卡。	是 / 否
恢复原厂设置	全部重设置，恢复原厂设定。	是 / 否

5 安装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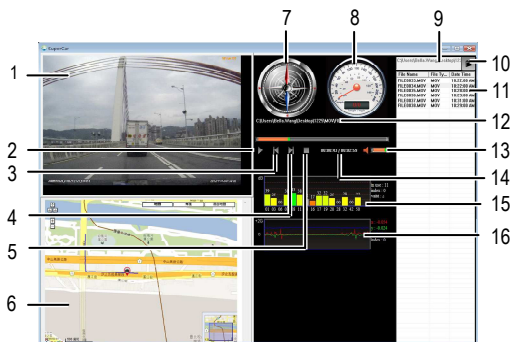
1. 将随附的光盘片放入光驱中。
2. 如果光盘片未自动执行，请使用 **Windows** 档案总管找出并执行光盘片根目录中的 **Install_CD.exe** 档。

显示下列画面。



3. 按一下选取项目，开始依屏幕画面指示的安装程序或阅读使用手册。

6 SuperCar



编号	项目
1	影片播放器
2	播放 / 暂停
3	上一个
4	下一个
5	停止
6	电子地图
7	指北针
8	时速表

编号	项目
9	文件路径
10	文件浏览器
11	文件列表
12	文件名称
13	音量
14	播放时间 / 影片长度
15	讯号卫星强度 (SNR)
16	碰撞感测器

注:

- 影片播放前须确认已连接因特网，行车路径才能于电子地图中显示。
- 影片文件 (MOV/TS) 与 GPS/G-Sensor 文件 (NMEA) 需储存在同一个文件夹中才可同步播放。
- SuperCar 软件仅适用于 Windows 操作系统的电脑。

7 规格

项目	说明
影像传感器	1/3" CMOS 传感器
有效像素	2688 (H) x 1512 (V)
保存媒体	支持 Micro SDHC 10 级，最高支持 32GB
LCD 屏幕	2.31" 彩色屏幕
镜头	广角固定焦距镜头 F1.8, f=2.94mm
对焦范围	1.5m ~无限
卫星系统	GPS / GLONASS
图像文件	图像分辨率：1440P/30fps；1080P/60fps；1080P/30fps； 1080P/30fps HDR；720P/120fps
	格式：MOV
静态影像 (快照)	图像分辨率：4M (2688 x 1512)
	格式：JPEG
快门	电子快门 自动：1/2 ~1/2000 秒
G-感应器	3-Axis G-Force传感器
ISO	自动
白平衡	自动

项目	说明
麦克风	支持
扬声器	支持
界面	Mini USB
电池	内建 470mAh Li-polymer 可充电型
操作温度	0° ~ 60° C
操作湿度	20 ~ 70% RH
保存温度	-20° ~ 70° C
尺寸	57 x 30 x 58 毫米
重量	约 75 克 (不含存储卡)